

国防军工

美“2021年战略竞争法案”或进入全面战略对抗中国阶段

《2021年战略竞争法案》于美国参议院获得高票通过，美国或开启全面战略对抗中国阶段。

美国参议院通过法案要求拜登政府对中国进行全面“战略竞争”政策。参议院外交关系委员会当天发表声明宣称，美国将动员所有战略、经济和外交工具抗衡中国。与此前拜登政府宣称的“该竞争时竞争、能合作时合作”的对华战略相比，这一法案是企图使美中关系朝着彻底的竞争和完全对抗方向发展。将中国视为同级别战略竞争对手，进行全面有针对性战略布局。“法案”开篇指出，中国正充分利用广泛的政治、外交、经济、军事、技术和意识形态力量成为近乎于美国同级别战略竞争对手。

“法案”公然提出欲加强美国和中国台湾地区之间的关系，宣称中国台湾地区是美国“印度洋-太平洋战略”的重要部分，“促进中国台湾地区安全和民主”是美国重要国家利益。

- **支持定期武器装备转移，促进对台军售。**欲支持中国台湾地区实施所谓“非对称防御策略”，包括优先确认中国台湾地区整体防御概念，敦促中国台湾地区加强防御开支，并进行包括远程精准打击武器、反舰、海岸防御、反装甲、防控、水下战争、先进指挥、计算、情报、监控、侦查等方向的定期军事装备转移。欲支持中国台湾地区发展所谓“有能力、有准备、现代化防卫力量”。
- **提高中国台湾地区国际事务影响力。**欲提倡并积极推进中国台湾地区参加“联合国”、“世界卫生大会”等国际机构，提升“中国台湾地区政府”的国际事务参与度和影响力。

“印度洋-太平洋”地区成为美国军事战略布局重点

- **“法案”在关于战略与外交事项政策中着重强调对于“印度洋-太平洋”盟国和伙伴关系的强化和协调。**增加美国在“印度洋-太平洋”地区的人员和资源配置，同时推动美国在联合国系统中的领导作用。**对我国周边国家和地区提供军事经济和装备支持。**“法案”欲对“印度洋-太平洋”地区国家海上军事活动进行经济支持，对其国家军事教育和训练进行经济资助。未来五年的军事布局中，优先向“印度洋-太平洋”地区转移多余的国防物资和海军舰艇，并对中国军事设施所在国的援助实施限制。
- **欲在第一、第二岛链部署远程精确打击武器，以期在西太平洋地区保持对我国军事力量的战略优势。**“法案”欲在“印度洋-太平洋”地区，尤其是西太平洋地区部署远程巡航、弹道导弹和高超声速武器，同海军、空军形成综合的远程精准打击网络。

投资建议：美开启全面战略竞争或推动我国进入武器装备加速升级阶段

部分中上游企业进入低估值且 PEG<1 区间，下游企业也已较大幅度对“十四五”预期的远期估值进行了调整，关注超跌后机遇。

目前板块估值十年估值分位仅为 20.69%。目前 PEG 相对估值的历史分位值低于历史 20%分位，因此目前板块估值处于历史低位。

一季报目前已出现多家超预期企业，如中航光电等，军工各产业层级的寡头企业或充分受益行业景气度红利。投资方向持续强调，聚焦“十四五”新一代装备建设方向，行业长期成长趋势已确立，核心主抓装备加速换代产业大机遇，行业快速成长长期获得新中期时间节点——2027 年，行业或将跨越“十四五”长期处于成长阶段。持续看好“十四五”换装对应的航空、导弹、无人机及其中上游企业。

风险提示：对美《2021 年战略竞争法案》解读有一定主观性，仅供参考；行业改革低于预期，军工订单低于预期

证券研究报告

2021 年 04 月 26 日

投资评级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维持评级)

上次评级

强于大市

作者

李鲁靖

分析师

SAC 执业证书编号：S1110519050003

lilujing@tfzq.com

行业走势图



资料来源：贝格数据

相关报告

- 1 《国防军工-行业专题研究：“军工矛”大超预期 军工年报暨一季报预测基本面分析》 2021-04-11
- 2 《国防军工-行业专题研究：主机厂关联交易分析：甲方大额预付模式或到来 & 高景气》 2021-04-05
- 3 《国防军工-行业深度研究：世界国防发展 2020 年总结》 2021-03-22

图 1:《2021 年战略竞争法案》

II

117TH CONGRESS
1ST SESSION

S. 1169

To address issues involving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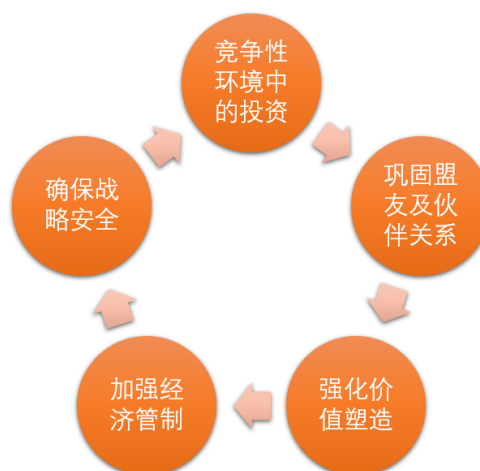
IN THE SENATE OF THE UNITED STATES

APRIL 15, 2021

Mr. MENENDEZ (for himself and Mr. RISCH) introduced the following bill;
which was read twice and referred to the Committee on Foreign Relations

资料来源：天风证券研究所

图 2:《2021 年战略竞争法案》主要内容



资料来源：《2021 年战略竞争法案》 天风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我们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本报告所表述的所有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我们对标的证券和发行人的个人看法。我们所得报酬的任何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投资建议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联系。

一般声明

除非另有规定，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版权均属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获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及其附属机构（以下统称“天风证券”）。未经天风证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修改、发送或者复制本报告及其所包含的材料、内容。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均为天风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本报告是机密的，仅供我们的客户使用，天风证券不因收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天风证券的客户。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天风证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信息、意见等均仅供客户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邀请或要约。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家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天风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天风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天风证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天风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天风证券的资产管理部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特别声明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天风证券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天风证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投资评级声明

类别	说明	评级	体系
股票投资评级	自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	买入	预期股价相对收益 20%以上
		增持	预期股价相对收益 10%-20%
		持有	预期股价相对收益 -10%-10%
		卖出	预期股价相对收益 -10%以下
行业投资评级	自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相对同期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	强于大市	预期行业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指数涨幅 -5%-5%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指数涨幅 -5%以下

天风证券研究

北京	武汉	上海	深圳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湖北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上海市浦东新区兰花路 333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
邮编：100031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号 333 世纪大厦 20 楼	平安金融中心 71 楼
邮箱：research@tfzq.com	邮编：430071	邮编：201204	邮编：518000
	电话：(8627)-87618889	电话：(8621)-68815388	电话：(86755)-23915663
	传真：(8627)-87618863	传真：(8621)-68812910	传真：(86755)-82571995
	邮箱：research@tfzq.com	邮箱：research@tfzq.com	邮箱：research@tfzq.com